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P EDUCATION GROUP LTD

澳洲成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於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CN 098 139 176)

(股份代號：1752)

澄清公告

茲提述澳洲成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7日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建議場外股份回購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9頁「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一節下本公司股權架構表格中一處無意的文書錯誤。其他獨立股東緊隨完成後的概約股權百分比應為「32.83」（而非「20.64」）。

除以上所述外，該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澳洲成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應珉

澳洲悉尼，2025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榕寧女士、黃星石女士及楊清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桂平先生、戴羿先生及蔣福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Steven Schwartz教授、王天也先生、Jonathan Richard O'Dea 先生及 Dominic Robert Beresford Verity教授。